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盈虧估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全年（「一五／一六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公司管理層目前預期一五／一六財政年度將錄得以純利計算達到收支平衡。

本集團於一五／一六財政年度之財務表現結合三大要素：

1. 本集團相關業務之財務業績優於市場平均預期的 LBIT（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 736.8 百萬港元（不包括以下所述之特殊非經常性支出及淨收益）。
2. 特殊非經常性支出，與最近加快重組成本的措施相關，如下：
 - i. 精簡人手計劃以降低經常性開支，估計所引發一次性的重組費用為 380 百萬港元至 400 百萬港元，並已於一五／一六財政年度作出相應的撥備；
 - ii. 由於與 Groupe Zannier 訂立的批授經營權協議以有效地開發 Esprit 童裝業務（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在本公司網站發佈），故需要為 Esprit 童裝分部相關的 IT 應用程式作出減值，估計為 45 百萬港元至 50 百萬港元；
 - iii. 根據紐約第 34 街店舖的分租協議，由於從分租得到的收益將少於本集團直至租賃期屆滿的債務，故需要作出 130 百萬港元至 140 百萬港元的進一步撥備；及
 - iv. 由於中國、香港及澳門當地的經濟增長放緩，對消費者信心、旅客流量及直接管理零售店舖的銷售業績有顯著削弱，決定關閉當地若干虧損店舖，因此為店舖關閉及虧損性租賃作出相應的撥備及減值，估計為 210 百萬港元至 230 百萬港元。

3. 特殊淨收益約 1,337 百萬港元包括以下：

- i. 出售香港辦公室物業（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公佈）之淨收益約 725 百萬港元；
- ii. 稅項撥備回撥 409 百萬港元，乃由於香港稅務局就本集團從事分銷業務之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收入應否納稅而作出的評估結果（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公佈）；及
- iii. 除上述（ii）外，主要由於以上所述之特殊非經常性支出可作扣稅及回撥過往年度稅項之撥備，引致有淨稅項收益約 203 百萬港元。

上述數字僅為管理層及董事會根據現存資料（包括本集團一五／一六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評估。於本公佈日期，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預期本公司一五／一六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發放。

儘管本公告中存有所描述的特殊項目，本公司的業績表現繼續與較早前管理層提供的指引及我們沿著策略性計劃期望恢復 **Esprit** 品牌的商業潛力及本集團的長遠競爭力的預期相符。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吳慧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 執行董事 **Jose Manuel Martínez Gutiérrez** 先生（集團行政總裁）及鄧永鏞先生（集團財務總裁）；(ii) 非執行董事 **Jürgen Alfred Rudolf Friedrich** 先生；及(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主席）、鄭明訓先生（副主席）、**José María Castellano Ríos** 博士、**Alexander Reid Hamilton** 先生、李嘉士先生及 **Norbert Adolf Platt** 先生組成。